

证券代码：837814

证券简称：ST 奥拓股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☐ 第一大股东变更☐ 控股股东变更☒ 实际控制人变更☒ 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季贵波、袁锡康通过其他方式（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），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，实际控制人由季贵波、袁锡康变更为季贵波，一致行动人由季贵波、袁锡康和杭州仟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仟鼎投资”）变更为季贵波、仟鼎投资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实际控制人、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

姓名	季贵波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5年4月至2022年6月，担任杭州奥拓散料卸船装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；2015年8月至2019年12月，担任杭州奥拓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；	

	2015 年 8 月至今，担任杭州仟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普通合伙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；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，担任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拓股份”“公司”）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；2020 年 3 月至今，担任奥拓股份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1-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： 干散物料港口装卸设备，干散物料港口中转系统，预拌砂浆生产线，中央控制系统 2-杭州仟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： 实业投资；服务：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1-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：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和燕路 3 号； 2-杭州仟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：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和燕路 3 号 3 幢 7 层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1-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： 直接持有奥拓股份 21.75%的股权，通过仟鼎投资控制奥拓股份 13.81%的股权，合计控制奥拓股份 35.56%； 2-杭州仟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： 在仟鼎投资出资比例为 27.50%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三、实际控制人、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前，股东季贵波、袁锡康合计持有公司 33.80%的股份，同时股东季贵波为仟鼎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合伙人，通过仟鼎投资控制公司 13.81%的股份，股东季贵波、袁锡康合计控制公司 47.61%的股份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为季贵波、袁锡康和仟鼎投资。2024 年 12 月 16 日，股东季贵波、袁锡康签订的《一致行动协议》到期，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自动终止双方不再续签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季贵波、袁锡康变更为季贵波，一致行动人由季贵波、袁锡康和仟鼎投资变更为季贵波、仟鼎投资。

公司认定季贵波为实际控制人的理由如下：1-从公司股权结构看：第一大股东为季贵波，持有公司 21.75%的股份，第二大股东为仟鼎投资，持有公司 13.81%的股份，季贵波为仟鼎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合伙人，季贵波合计控制公司 35.56%的股份；2-从公司治理结构看，季贵波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决策。因此，季贵波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决议、日常经营和决策能产生重大影响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上述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、人员独立、财务独立、资产完整等方面产生不良影响，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，公司将继续按照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运行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不适用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是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已披露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公司本次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变更仅涉及人数减少，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，也未新增其他实际控制人或一致行动人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，本次变更不构成收购，不存在股票交易情况，因此不存在因本次变更而需办理限售的情形。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杭州奥拓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8日